# 关于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蒙蒙 更新时间：2025-02-25

*民主与法治相辅相成，不可分割。法治若不以民主为实质和灵魂，若不是对人民群众的全部社会权利与责任予以落实和保障，就难免成为少数人的特权，难免沦落为人治主义的强力工具。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关于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三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

民主与法治相辅相成，不可分割。法治若不以民主为实质和灵魂，若不是对人民群众的全部社会权利与责任予以落实和保障，就难免成为少数人的特权，难免沦落为人治主义的强力工具。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关于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三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篇一】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

20\*\*\*年是\*\*\*镇“美丽乡村建设”开局之年，是贯彻落实美丽乡村建设目标，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关键一年。今年以来，我镇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进展顺利。现将20\*\*\*年上半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加强领导，全面推进工作。

古邳镇经研究成立了“美丽乡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单位负责人和各村书记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政府农路办，具体负责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的日常工作。

2、完善制度，健全成效机制。

为了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的长效有序开展，古邳镇制定了《20\*\*\*年古邳镇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古邳镇村民环境公约》、《古邳镇村卫生保洁制度》、《古邳镇门前三包制度》以及《古邳镇保洁人员考核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了相关人员的职责分工，以各村、各单位的领导作为第一责任人，各村挂钩领导和驻村工作组负责指导、督促各村工作开展落实。

3、宣传引导，营造舆论氛围。

为了在短期内集中力量，全面清理影响村容村貌的卫生死角，整治镇村突出的环境卫生脏、乱、差问题，我镇大力开展宣传活动，在日常工作中坚持宣传教育先行，积极营造“保护环境，人人有责”的社会氛围。一是进行自上而下的发动，充分利用镇村干部工作会议、村党员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等时机，向广大干部群众强调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性和这项工作给每个群众带来的好处;二是通过张贴板报、发放倡议书和悬挂横幅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号召全镇居民积极行动起来，自觉保护环境设施，共同创造优良环境卫生;三是组织党员、干部、学生等群体积极参与美丽乡村建设，实现全民参与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

4、狠抓落实，改善镇村环境。

(1)、健全镇村环卫队伍。我镇目前已在全镇26村成立26支环卫队伍，环卫工人225人。抽调专门人员负责协调管理整个镇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并建立督查队伍，负责督促“门前三包”工作的落实，查处乱倒垃圾、车辆“滴、洒、漏”等行为，对发现存在的问题，详细记录，及时下发限制整改通知书，督促限期整改，并及时回头看，抓好跟踪落实。各村主干亲自抓、负总责，指定专人1名作为本村环卫工人并负责居民生活垃圾袋的收集和村道、背街小巷以及居民区的清扫保洁工作。环卫工人的具体工作由镇美丽乡村建设办公室安排，严格按照标准化保洁，要求每个保洁员做到“一扫一保一巡查”，即每天各扫一遍、各保一次、下班前巡查一次。整个垃圾清理过程实行“户集、村收、镇运、县处理”的管理模式，居民分散地由居民自行集中投放到生活垃圾袋后，由村环卫工人收集后运至垃圾收集点，协助镇环卫工人对各收集点垃圾进行装车并统一运至镇区垃圾转运场。

(2)、做好环卫转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我镇前期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如下：截至目前，我镇已修建垃圾房140个、垃圾池110个、垃圾桶120个，拉配车1辆，拉配箱40个。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15座。

(3)、做好环卫经费征收和保障工作。镇村两级年初做好预算，积极拓宽筹资渠道，为环境卫生整治提供资金保障。镇政府落实相应的环境卫生配套经费，并根据有关要求，在全镇范围内开征生活垃圾处理费，并统一开具发票，统一管理，专款专用，镇直单位也要按规定缴纳相应的生活垃圾处理费。

(4)、真抓实干迅速行动。我镇于年初召开了专题会议部署“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同时，各村、镇直各单位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主要领导亲自部署。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以各村的主、次干道、沿县道、村道等公路两侧、沿溪河两岸，以及单位、居民房前屋后为重点，彻底清理积存垃圾，整治污水坑塘，疏通沟渠，清理卫生死角，农村圈养禽畜，使全镇环境卫生状况迅速改观。截止6月底，全镇新增村内主干道硬化里程20公里，消除露天粪坑10000口，治理沟渠溪流30000平方米，拆除废旧禽舍2100座。26个自然村基本实现了家禽家畜集中圈养，并全部普及了自来水。

5、督导检查，确保责任落实

镇政府组织环境卫生整洁行动督察组，由镇分管领导带队，分组赴各村、镇直单位进行专项督察，由镇督导检查组对整治情况进行考评，对评比出来的前二名，并给予通报表扬，对位居后二名的村给予通报批评，村主干向党委、政府说明原因并提出整改措施，限期整改。截至目前位置，我镇已完成第一阶段综合考评工作。

1、建设资金仍显不足。美丽乡村创建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由于我镇经济欠发达，广大农村基础设施差、村级集体经济落后、农民收入低，现有的资金远远不能满足美丽乡村建设需求。

2、村庄整治难度加大。随着村庄整治工作的不断推进，目前的待整治村大部分位于相对偏远地区，交通不便、村庄分散、基础条件差、外出人口多，村级集体经济十分薄弱，加上整治建设的原材料成本的上涨，致使整治难度加大。

3、后续管理机制不完善。虽然农村各项基础设施日益完善，但很多村由于管理经费解决不了等问题，出现了建后无人管理现象，缺乏长效管理机制，如公厕、道路、绿化、路灯等管理都不到位。

1、全力备战工作。我们将把建设美丽乡村当作一项政治任务来抓。一是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全面推进筹备工作，确保万无一失。二是加快建设进度。严格执行整治规划，做到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加快推进，确保各项整治提升工程按时顺利圆满完成。三是加大宣传力度，让全社会都能够认识到美丽乡村建设的重要意义。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发扬其主人翁精神，引导农民群众主动投入到美丽乡村建设中来。同时，认真总结好做法、好经验，形成长效机制，让更多农民从中受益，促进古邳镇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更上一层楼”。

2、强化组织领导。一是完善领导联系制度。二是完善工作机制。探索建立“财政补助一点、村级集体投入一点、受益农户筹措一点”长效管理经费管理筹措机制，切实做到人员、经费、职责、制度四落实。三是形成工作合力。强化部门协调合作。四是完善考核办法。把推进整治创建美丽乡村工作完成情况与各种评先评优结合起来，将村居和部门工作列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篇二】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

常德市鼎城区许家桥回维乡中堰村，地处市城区西南15公里，G319国道、常吉高速公路横贯村境;全村13个村民小组，303户、1215人，其中回、维、土家等少数民族人口占83%，去年人均纯收入达5820元。近几年来，该村以创建“省民主法治示范村”为契机，做好民族工作，改善基础条件，带领村民谋求发展，增收致富，实现了基层法治化管理水平提高、民族团结和谐、经济持续发展的良好局面。该村先后获得省“民主法治示范村”，市、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等荣誉称号，村党支部年年被评为区先进党支部、红旗党支部，2025年被市司法局评为“人民调解先进单位”。尤其是去年以来，中堰村根据本村实际，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积极推进基层的民主法治创建工作，现总结如下：

一、建立和完善组织机构、规章制度，促进管理制度化。首先从建章立制入手,夯实民主基础,从根本上取信于民。结合自身实际，依据《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一套健全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把村务管理事项用规约的形式固定规定下来。根据自治章程的规定，建立了村民代表大会为决策机构，以投票表决形式选举出的村民议事监督委员会是村民议事监督机构，以村委会为执行机构的组织形式，形成凡涉及村委会工作的大事，均由监事会进行讨论，拿出实施方案，经决策机构研究决定后，再由执行机构组织落实的工作程序，保证基层治理有理有据，实行“依法建制、以制治村”，确保村委会整体功能的发挥和运行的规范。

二、建立和完善民主选举制，保障管理规范化。民主选举是村民自治的基础，是扩大基层民主，实现村民自治的举措。中堰村2025年采取公开、公平竞争的民主原则，依法换届选举。这次选举有如下特点：一是依法界定选民资格，保障村民选举的权利。二是坚持民主选举村代表。村民代表候选人不搞组织推荐，全部由村民联名推荐产生。三是村委会成员候选人杜绝指派和内定，采用村民10人以上联名，或者村民代表5人以上联名二种形式，召开村民代表与村民小组长会议进行提名。四是突破传统做法，采取预选候选人、差额选举、秘密写票方式。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民主直选产生的村委会干部，有着相对广泛和扎实的群众基础与社会基础，在群众中有着较强的号召力和影响力，为民主管理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实行依法治理、民主决策，提高民主法治化管理水平。由于中堰村是个民族村，村民多是法制观念淡薄，民主意识不强。针对这种现象，召开了村班子成员会议和村民代表座谈会，专门学习有关上级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让广大群众明白依法办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在统一思想、达成共识的基础上，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依法治理。一是建立了由村主要领导负责的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责任，完善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切实发挥领导小组在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中的领导作用。二是实行了联组责任制，领导小组成员人人包组。同时发挥村内“法律明白人”的作用，紧密配合，协同开展工作。三是综合治理，实现专项治理经常化。围绕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中的突出问题以及村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经常性的专项法制宣传和整治工作，保障中堰村的稳定和健康发展。

四、建立和完善民主监督制度，推动村务管理透明化。民主监督是村民自治的保证，具体内容一是坚持落实评议会制度。为更好地推进民主自治，定期组织向村民代表大会和村议事监督委员会报告工作，听取意见，接受评议。二是实行“村务公开、制度公开、财务公开”，进一步调动村民参与管理的积极性。财务公开更是重头戏，为了管好财务，坚持一枝笔审批，每月定期集体会审帐目，并对每枝笔支出实行“四章把关”，即所有支出单据，必须依次由经手人签章、会计注明用途并签章、村委会主任审批签章、民主理财小组复查盖章。这一系列的制度落实，使村民对关系自身切身利益的大事清楚放心，也提高了村务法治化管理水平。

五、强化普法，实现法制宣传教育规范化。以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律服务为切入点，主要抓好三方面工作，一是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利用法制宣传专栏，定期刊出与村民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案例;建立村民法律夜校，坚持定期上法律辅导课，针对村民实际情况，有的放矢地开展法制教育活动;建立法制书籍阅览室，配置法律图书，免费对村民开放，使村民真正养成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严格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并根据形势和居民需要，经常开展喜闻乐见的法制教育活动和法制文艺活动，提高村民的自律、自治和自我保护能力。二是依托村内的“法律明白人”建立起一支村级法律宣传志愿者小分队，并定期组织各类法制宣传活动，为确保一方平安，维护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三是加强法律服务工作，满足村民对法律服务的需要。为此许家桥司法所专门在中堰村设立了一个法律服务站，专人值班，免费为村民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协办公证以及为村务管理提供法律意见等，指导和帮助村委会成员提高依法管理事务的水平，提高村民依法办事、依法维权和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近几年来，中堰村通过开展依法治村，民主管理，实现了无一人越级上访，无一例重大治安刑事案件，真正实现了大矛盾不出村，小矛盾不出组。全村经济得到了发展，村民安居乐业。我们一定会发扬并保持这种精神，稳中求进，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继续努力!

**【篇三】民主法治示范社区自查报告**

近年来，在上级政府的帮助下积极开展农村基层民主法制建设，不断探索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的新路子，村党总支、村委会坚持以习总书记重要讲话为指导，认真贯彻依法治国方略，我们村把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与法制宣传教育、创建文明村、平安村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不断推进我村民主法制建设步伐，从而有力促进了全村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现将创建工作总结如下：

村党支部始终把普法教育放在依法治村工作的首位，结合本村实际，利用农闲季节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法制宣传教育。每年利用 “12.4”法制宣传日的有利时机，张贴标语，广泛宣传，开展法制宣传培训。用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占领思想文化阵地，防止黄、赌、毒等不良风气的蔓延。广泛开展尊老爱幼、助残扶贫活动，教育和引导广大群众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崇尚科学，反对邪教，自觉抵制封建迷信活动。无吸毒、贩毒、赌博人员发生。

近年来，我村大力加强了民主政治建设，积极开展村务、政务公开和民主管理、民主议事、民主理财等工作。村组按要求成立村务、财务监督小组。村党支部、村委会把依法建制、规范村务管理、用制度管人管事作为创建民主法制示范村的重要环节。实行凡是与村民切身利益相关的重大事项，都有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大会讨论决定。使村务管理步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形成了村民平时学法，遇事用法，解决问题靠法，村干部带头遵纪守法、依法办事逐渐成为风气。为依法治村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近年来，经过村党支部和村委班子的不懈努力，全村11个组均没有发生重大刑事案件。对一些重大疑难纠纷，带有上访苗头的纠纷，法制宣讲员会逐级上报村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小组，由镇、村联合调处。各类矛盾纠纷均能逐项得到排查调解，并及时上报。

在“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中，我村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距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我们将通过不断努力，借鉴兄弟村的好经验、好做法，紧紧围绕党在农村中的各项方针政策，以改革创新的精神，与时俱进、勇于实践，努力开拓，把我村建设成名副其实的“民主法治示范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